小一「自行分配學位」入學申請須知(2023年9月入學)

申請資料

- 填妥小一入學申請表。
- 1. 【申請表可透過子女就讀的幼稚園、各區民政事務處索取;或到教育局網頁(www.edb.gov.hk)下載】
- 2. 填寫本校註冊編號: 5 3 0 0 2 6。
- 3. 於 2022 年 9 月 26 至 30 日交回小一入學申請表。
- 4. 遞交申請表時間:上午9:00至中午12:30 或 下午2:00至5:00。
- 5. 遞交申請表地點:本校1樓會議室。
- 6. 查詢電話:2109-4688 (校務處 高小姐)

申請須知

1. 申請者必須在2017年12月31日或以前出生的本港兒童。

如申請人並無香港出生證明書,則需持有有效身份證明文件,如:

2.	01 香港身份證	02 護照證	03 回港證	04 身份證明書
	05 簽證身份書	06 入境許可證	07 簽證身份陳述書	08 單程證

家長需攜帶:

- 已填妥的小一入學申請表;
- 家長/監護人的身份證、護照或其他身份證明文件正本及影印本;
- 如家長/監護人委託他人將填妥的申請表交回,則來人須出示家長/監護人身份證明文件的影印本及授權書;
- 申請兒童的香港出生證明書及其影印本(若出生證明書最後一欄顯示申請兒童的香港特別行政區永久性居民身份是「未確定」的,則家長/監護人必須出示該兒童的有效旅行證件或在港居留許可證的正本及影印本);
- 若申請兒童並無香港出生證明書,家長/監護人須出示該申請兒童的非本地出生證明書及獲在本港居留的身份證明文件的正本及影印本;
- 如申報申請兒童的兄/姊在該小學就讀,家長/監護人須出示有關證件(如申請兒童兄/姊的出生證明書及兄/姊的學生手冊學生個人資料頁第三頁等)的正本及其影印本;
- 如申報申請兒童的父/母或兄/姊為該小學的畢業生關係,家長/監護人須出示有關證件(如申請兒童的父/母或兄/姊的出生證明書,及申請人兄/姊或家長的畢業證書等)的正本及影印本;
- 如申報申請兒童與學校有相同的宗教信仰,家長/監護人須出示其中一方的受浸證明書(必須印有受浸日期)的正本及影印本;
- 如父/母為該小學主辦社團的成員,家長/監護人須出示有關的會員證明文件正本及影印本;及
- 所申報的居住地址證明文件(如已蓋釐印租約、差餉單、公屋租約、水/電/煤氣/住宅電話收費單等)的正本及影印本。該文件上的姓名須與家長/監護人的姓名相同。在有需要時,教育局會要求家長/監護人出示其他相關文件以資證明。

取錄名單公佈日期: 2022 年 11 月 21 日(星期一)

名單會將張貼於學校地下詢問處外、上載學校網頁及發信個別通知,恕不接受電話查詢。

3.